

清代广西向国外移民三大板块 背景要素的比较研究(下篇)

向大有

(广西华侨历史学会, 广西 南宁 530021)

[摘要] 清代广西向国外移民从历史背景要素进行比较研究,可分为政治背景要素、经济背景要素、思想文化背景要素和社会环境背景要素,从迁出地“斥力”和迁入地“引力”,分析其共同性和差异性,透视其现象、本质和规律。

[关键词] 背景要素;斥力;引力;共同性;差异性

[中图分类号] D634.3

[文献标识码] A

[文章编号] 1002-3925(2010)02-0003-07

清代广西,民族性、政治性和经济性三大移民板块,其迁出地时空“斥力”与迁入地时空“引力”,均有政治、经济、思想文化、社会环境等不同的背景要素。各要素在不同历史时段,显现着不同的影响,而又紧密相联,在移迁时空,从起点到终点,其“二力”均有相互作用的过程。本文拟对清代广西移民历史背景中的诸要素,进行比较研究分析,找出其共同性和差异性,透视其现象、本质和规律。

其一 政治背景要素比较分析

政治要素是广西向国外移民历史事件和进程的重要贯穿力。

共同性:

政治压迫,政局战乱,国运衰败,是广西各板块向国外移民共同的根本的政治背景要素。广西在清代“时空”,政权更迭,外国入侵,阶级矛盾激化,战乱不停,社会动荡,严重不公,当局的衰败沦丧,民族压迫的冲突加剧,对少数民族的镇压征剿,诱发广西一些民众大批移迁国外,形成集群式移民。1616~1911年,清王朝295年的统治期间,在广西,遭到不断地反抗和武装斗争,广西成为“抗清”“反清”的重要基地,战乱频仍。主要有:(1)“南明”抗清之战(1646~1656)。针对广西“南明政权”根据地,清廷“令定南王孔有德率旧兵三千一百及新增兵一万六千九百,共二万,往剿广西。”^[1]

[收稿日期] 2010-03-01

[作者简介] 向大有(1932-)男,广西华侨历史学会顾问。研究方向:侨务政策、华侨华人历史。

1651年2月1日：“定南王孔有德攻拔桂林府，擒斩甚众，西粤道通。”^[2]导致10多年抗争战火在广西蔓延。(2)龙门总兵杨彦迪、高雷廉总兵陈上川率部，乘战船赴越南(1679)。(3)广西各地会党以天地会组织为核心，发动大范围的抗暴反清武装斗争(1847~1850)。(4)洪秀全、杨秀清等领导两万多广西各族志士，在桂平金田，发动震撼中外的太平天国农民起义运动(1851~1864)。(5)广西“西林教案”，引发法、英联合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(1856~1860)。(6)黑旗军进入越南(1865)，黑旗军抗法之战(1883)，回国(1885)。(7)中法战争(1883~1885)，法军从越南入侵中国，冯子材抗法，取得镇南关大捷。(8)孙中山在广西发动三次起义，1907年春“防城起义”，1907年11月“镇南关起义”，1908年2月“攻钦、浦、思之战”。(9)清廷对广西及周边少数民族进行武力征剿。为此，对广西地而言，处边境前沿，远离朝廷统治中心，鞭长莫及，国家权力进入有限，边境管理松散疏漏，军事争夺控制反复，政策举措模糊失策，等等。既反映清廷当局，在广西实施政治压迫、武力征剿的残酷性，又暴露其统治架构和施政能力的相对滞后性和薄弱性。有隙可乘，有机可袭。既有抗争环境，又有民众基础，更有内外回旋的空间余地。因而，广西一些军民抗清反清，并在失势之际，转移避难，迁徙国外。

差异性：

1、民族性移民。政治背景要素有三：一是明朝当局对广西少数民族大规模镇压，残酷征剿后遗症的延伸恶果；二是广西乃“南明”根据地，明、清当局相持交叉统治10年(1646~1656)战乱不停，影响少数民族生计；三是随着清廷统治权力的南移，汉、满人纷纷南迁广西，对本地壮、瑶、苗居住地挤压，迫使部分少数民族南迁直至境外之“南”。明、清朝廷在广西，长期实施民族压迫政策。推行土司制度，“以夷治夷”，“恩威并举”，将羁縻政策与武力镇压相结合，曾经动用数省兵力，几十万大军，历时10多年之久，耗费200多万两银钱，在广西清剿各族农军起义。清代广西，已是中国瑶族的主要居住地区。战乱之中，“兵之所至，辄屠其人，火其居，掠其子女……往来大路，桑麻久废，鸡犬无闻。”为免遭“用兵诛锄之苦”，“部份瑶族由于不堪封建统治阶级的压迫，迁入越南、老挝……”^[3]清代康熙年间，出现宗族集群式外迁，规模较大，人

数较多，全家全宗，整村整屯，恐慌性迁徙，而且是穿州越县，跨越国境，远距离地向境外转迁。少数民族迁居越南北方有其外部政治条件，当时越南黎朝，是南方阮氏、北方郑氏分治纷争时代。北方自然资源比较丰富，而又尚待开发，北郑当局既要与南阮抗争，又要维持与清廷的藩宗国关系，因此，对“反清者”移民“从严”拒之，而对“民族性”移民则“宽容”纳之，既有利于北部山区资源的开发，增加对抗南阮的自身实力，又有益于稳定与清廷的关系。历史上考证显示，广西壮族移民在越南北方，较早较快的、全方位多层次的融入当地民族的主流社会之中，依人在越南北方占有相当的政治地位、已经进入权力中心阶层。

2、政治性移民。战争胜负，武装斗争成败是主导的要素。政治性移民，根源于改朝换代，政权更迭，武装较量的胜败兴衰，加上外国的入侵。政局动乱，政治迫害，而被逼出走。清代广西主要战乱的多次性、长期性，酿成政治性移民向国外迁徙的持续性。其迁入地的“落脚点”，往往受到该国政府当局的政治态度和政策取向所制约。杨彦迪、陈上川部，为何舍近求远，迁居越南南方？有着迁入地的政治背景原因。1627~1672年，越南黎朝北郑(郑松、郑柑等)、南阮(阮潢、阮福濒等)两个政权当局，历经45年交战，终于以灵江为界，南北隔江分治。北河郑氏政权，因地理上与中国毗连，恐惹起清廷藉故干涉，采取“硬强”“限制”和“同化”政策，“对明清鼎革之际，因政治原因而来的人，北河多是拒绝。”对明遗臣民入境，颇持警戒态度，并采取种种处置以取缔侨民。华人不能在越南境内自由流动，不能出入京城。据陈荆和考：“杨彦迪所率之众，曾到北河的红河河口，但郑氏政权因怕惹起清朝的麻烦，不敢提供任何补给，更遑论准其入境。”反之，南河阮氏政权，对华人入境，以柔远的指导思想，采取“招徕”、“宽容”政策，予以笼络和培植，增加其在南北纷争之中的政治、军事和经济实力筹码。较为宽松厚待，妥善安置，招贤纳士，对因政治原因到南河的中国人，多于礼遇，不仅准许入境，有的还封官授爵。甚至将一些地方的管辖权交给杨彦迪、陈上川的华人军事集团。让华人易于认同，乐于迁往。为中国移民在越南南方安居乐业，融入当地社会，从政策上、制度上提供了便利、独特的环境。“大明逋臣龙门将军杨彦迪率战船五十余艘，兵三千令人泊思客沱囊海门外，畏顺化兵不



△位于越南边和省的陈上川庙。(本刊资料)

敢入……福濒即令往居高棉国界，命高棉王分地许彦迪驻美秋(耿)海门，结为兄弟，每年贡献。”^[4]南阮当局“利用中国移民”“蚕食真腊土地”，控制“嘉定”，建新区，开发“羞土”与当地越人共同维护新开垦地区的治安。在越南南方，形成了以杨彦迪、陈上川等为首的华人社区和军事政治集团，将当地明朝遗民建立村社，称为“明乡社”，他们及其后裔称为“明乡人”。“太平天国失败后，又有相当多的侬人(壮族)逃往越南”^[5]。刘永福领导的黑旗军，在清军的进攻下，转入越南境内“自耕自养”，而且在越南，由反清农民起义军转变为反抗法国侵略者的先锋队部队，屡立战功。越南官方为褒奖刘永福，授其为“山西、兴化、宣光副提督英勇将军”，扼守红河两岸。黑旗军令部梁三(钦州板城人)留居越南，在左州抗法多年。叶成林(钦州洞利人)在越南十州，多年坚持抗法。刘奇(防城扶隆人)组成一支华侨抗法队伍，联合友军，沉重打击法军。孙中山在中越边境的广西一侧发动三次武装起义(1907年9月至1908年4月)，其领导人大多是居住在越南的壮族华侨，起义军主力中许多是广西人，举事失利后转回越南境内。

3、经济性移民，虽然有大的政治形势共同性的要素背景，如阶级压迫，社会动乱，但导致移居国外直接的具体的政治要素较少，而相反，主要是经济方面的诉求，为海外招募华工出洋淘金，“迁入地”可开发土地山林资源较多等因素所诱导。

其二 经济背景要素比较分析

经济要素是广西向国外移民共同的主要的动因，也是贯穿推动移民全过程的基本动力。

共同性：

从社会生存条件分析，可以看出，三个移民板块，都是追求有利于自身生存和发展的空间，这是共同的经济背景要素。明末清初的广西，阶级剥削加剧，民众赋税加重，阶级矛盾加深，官吏奢侈腐化，经济情景惨淡，百业凋零，民不聊生。清朝当局“国家钱粮，每岁大半皆措兵饷”，“兵饥则叛，民穷则盗，关系非小”。外加“水旱寻常”^[6]，广西境内长期持续的战乱，社会经济和交通运输遭受严重的破坏。清·乾隆年间，广西屯田 2459222 亩，征收课银 370765 两，计每亩课银约 1 钱 5 分。盐税

银 221773 两，每斤盐课银约 6 分 5 厘。清廷官方曾自供描述：太平军起义前夕“广西山多田少，地皆涝确，物产甚稀，居民谋生无计，十室九空，冻馁难堪，盗心易动”^[7]。1838 年后，大量鸦片进入广西，从此，广西百姓深受毒害，倾家荡产剧增，经济日益恶化，社会动荡不安，百姓无以为生，许多平民百姓“赖移迁以求生存”，纷纷移迁国外。

差异性：

1、民族性移民，经济结构以农林业为主，基本上没有商贩和契约劳工。壮族为定居农耕经济，而瑶、苗族系刀耕火种的游耕经济。清代广西民族地区，赋税加重，瑶役新增。许多少数民族移民，无田无地，赤贫如洗，一幅担子挑着一家人的财产迁徙。广西少数民族地区，从宋代开始形成土司制度，土司成为封建王朝封赐的独霸一方的统治者，拥有“统兵治民”大权，“生死予夺，尽出其酋”。到了清代，实行“改土归流”，流官代替土官，土司制度趋于崩溃。但是，其税赋却人为增加。如土州(龙英州、万承州)每亩地银分别为 0.28 两，0.26 两。而流州(左州、养利州)每亩地银分别为 14.3 两，20.1 两，流州比土州税银多达数十倍。在少数民族地区赋税由少变多，由轻变重，瑶役则由免到征，加重了对少数民族的经济剥削。瑶、苗族民众，有着传统性的游耕、游居生产生活习俗。“瑶人刀耕火种，食尽一山，则移一山”^[8]。“伐木耕土，土薄则去”“种山而食，来去无常”^[9]。“寅卯二年天大旱，草禾枯干，粮食无收，无可奈何，走出乐昌县，上广西道桂林府，下柳州，过泗城府(凌云县)，进入开化府，临安府(云南)。一路耕山种地，历尽千辛万苦，后来又进交趾(越南)、老挝(转泰国、渡美国)”。“一份

跑上广西道,一份云南交趾停。平地遭赶往山躲,山头遭赶躲森林……过山瑶人过山种,过山瑶人过山行,平副(坡)田地汉人种,烧山种地我瑶民。”(瑶歌)“寅卯二年天大旱,深山竹木尽焦枯。家家谷仓无粒米,处处深坑无水踏。瑶人无米又无水,只得携儿把家迁”^[10]。说明生活贫困,租税沉重,天灾严重,乃少数民族向外移迁的重要经济背景要素。对迁入地的选择,主要是基于经济方面生存发展空间诉求。广西南南部少数民族地区与越南北部,山水相连,地貌相似,迁出地与迁入地的民族、生态和经济特征基本相同。因此,越南北方成为广西少数民族向境外移迁的首选之地。“侬族同胞到越南时,山区许多地方荒无人烟,并不属于谁。而一旦成为可耕地后,这些土地立即成为开垦者的财产”^[11]。广西壮族迁居越南北方多居住在丘陵或盆地,瑶、苗族主要在地,以山而耕,倚林而居,都以农林业为主,自然经济色彩甚浓,商品经济甚少。基本上继承原有的传统经济和生产模式。其经济社会处于相对低下的发展水平。

2、政治性移民,其社会成员以农民为主。其中组织集团性移民,具有财力、物力和人力资源优势和集团组织优势、有一定的生产技艺和文化素质。如杨彦迪、陈上川所部,大规模海外移民,有战船随迁,集团组织,人多势众,带有资财,落地安家,在当地垦田自立,发展甚快。黑旗军曾在越南,控制安礼、六安、保胜(老街)等地,“开辟山林,聚众耕牧”“自耕自养”,出现“烽烟不警,鸡犬不惊”的情景。

3、经济性移民,主要是契约劳工,俗称“卖猪仔”。而贸易商务移民甚少。这也是至今,在海外广西籍的大企业家、大财团较少的历史缘由之一。经济成员结构主要是原来从事农业、手工业的失地农民,失业工人,1840年鸦片战争爆发,签订不平等条约,北海、梧州、龙州口岸开放,加上东兴对岸的芒街(越南),西方殖民当局,先后在广西招募契约劳工出海,从此,广西出现海外移民高潮,作为“契约劳工”,廉价劳动力输出,经济要素是其主导性因缘,属典型的经济性移民。他们的迁出地,主要集中在

在桂东南及沿海地区,当时经济萧条,税赋沉重,失地失业,加上灾荒(清朝末期,广西几乎无年不灾,1840~1911年广西水、旱、蝗虫等自然灾害,频繁发生。桂平县,曾连续七年出现灾荒。)百姓苦不堪言。他们去到海外,身无资财,惟有靠出卖劳力谋生,在迁入地处于社会的最底层。

其三 文化思想背景要素比较分析

文化思想要素是广西国外移民长期的稳定的作用力。

共同性:

广西各族移民,均有较强的民族自我意识,认同中华民族,传承中华文化,薪火相传,世代不衰。由于中国与越南历史上长期的“宗主”与“藩属”的关系,清代广西迁居越南的各类移民,均对出入中越边境的“国界”观念和“国民”意识甚为淡薄,无所谓国家境界之分,“虽有界,似无疆”。对跨国流动习为常,往往不分彼此,有“一家人”(越·胡志明语)的心态。三大板块移民,均有强烈的“根”意识,他们虽具有居住国国籍,但血浓于水,始终认同其“根”在中国广西。从广西迁居越南的侬人(壮族),他们举行祭奠,还要把亡人的灵魂送回祖居的故里(广西)。明、清期间,从广西移居越南的瑶胞,后来转迁到老挝、泰国、美国等地,至今仍认为其“根”在中国广西,有的还自称“桂林瑶”。泰国北部瑶族的“祖图”,“其登记远祖的葬处多在‘广西道’或‘广西省’之贺县、富川、平乐、鹿寨、融安及泗城府(凌云县)一带,时间当在明末清初之际。”^[12]“美国加州华沙·里,瑶民家有一份《赵姓家先单》



△始建于1789年的越南嘉盛明乡会馆。(本刊资料)

(即族谱)记载:赵聪四郎坟墓葬在广西道阳索(朔)县寨里洞安落脚碎江中。四竹平寨唐家地主邓氏一娘坟墓葬在广西道平乐府招(昭)平县南脑四龙寨……盘家地主赵明一郎坟墓葬在广西道桂林府永福县管入苗唐里江水洞。上平蒙家地主管陈氏一娘坟墓葬在广西道桂林府录(鹿)寨县龙江冲大罗界归平寨。”^[13]

差异性:

1、民族性移民,大多属举家举族而迁,择地而居,入山而耕。其迁徙的时空演绎过程,时间跨度较长,空间移动较广。如瑶、苗族迁徙越南,是多站式,渐进性,走走停停的“游耕”过程,从广西最初“迁出地”,到越南最终“迁入地”,往往有几年的时间落差。有的从广西北部桂林、恭城一带由北向南,迁徙足迹贯穿广西全境,直至迁居越南。民族性移民其落脚点的选择,往往与族缘、地缘因素关联,他们与“迁入地”的当地民族,血缘相连,地缘相似,习俗相近,语言相通,极易融入相伴。他们“万山为居”,“落地生根”,一般没有返回原居住地的观念。但是,他们却具有“双根”意识,既有族缘“根”,又有地缘“根”。如在越南的侬人,往往以原来“迁出地”广西的祖居“地名”和“族名”相加,而表其“民族自称”,如安依(来自结安州,今属天等),英(应)依(来自龙英州,今属天等),万承依(来自万承州,今属大新),昭依(来自龙州,今龙州),归仁依(来自归顺州,今属靖西),雷(磊)依(来自下雷州,今属大新),崇(松)善依(来自崇善,今属崇左),顺依(来自顺州,今属田东)。在思想观念上,他们在国籍上认同所在国国籍,而在民族意识上强烈保留原来依(壮)、瑶、苗等族的传承。他们对中国,民族认同高于国家认同;对居住国,则国籍认同又重于族籍认可。既顺应形势,取得住在国国籍,又坚持原有的民族意识和认同。

2、政治性移民,原始心态各异:如杨彦迪、陈上川部的“反清复明”,“义不事清”;太平军的“替天行道”,“抗暴安民”;黑旗军、天地会的“劫富济贫”,“反清抗清”;孙中山的“民主革命”,“反封建、起共和”。在思想心态上,广西民众有着较强的反统治、反压迫的斗争性和革命性。如太平军、黑旗军、黄旗军等多支农军,以及孙中山领导的起义军,均具有抗争、叛逆心理。他们进入迁徙地之后,继续进行抗清、反清,反抗法、日等帝国的侵略统治。他们在经济利益的整合的索求中,优先选择了

政治斗争和军事较量,继承着广西“民性强悍”传统,将反抗叛逆性提升为革命进步性。进一步显现着他们思想观念的发展脉络。出现了刘永福(抗法、抗日民族英雄)、韦云卿(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之一)、吴凤典、王和顺、刘奇、陈胜等杰出人物。政治性移民(除明臣杨彦迪、陈上川等外),原本多处于被统治、被压迫的地位,他们因战败避难而迁,具有典型的被动性移民特征,在时间地点上,随着政治军事形势而变,带有不可预测性和机遇性,其前程有不确定因素。有的避难而迁、以图“东山再起”,有的则“迁而不返”,“落地生根”。他们初迁国外,往往“身在曹营心在汉”,其反抗、斗争、革命之志未灭。例如:“陈胜是广西人,洪杨革命军的将军,在太平天国失败后,当‘猪仔’到古巴,在昂美的糖寮做工,参加古巴独立战争时当连长”^[14]。近代史上,广西移民在国外参加抗法、抗日、抗美和独立战争等正义斗争,正是历史上广西民众的抗争传统、革命精神在海外的传承、延伸和发展。

3、经济性移民,多属经济上的诉求,误以为“漂洋过海”可实现“淘金梦”。抱有海外淘金赚钱,回乡置地建业,告老还乡,荣归故里,“叶落归根”的观念。“他们全部从天朝的南部广东、广西两省来到这里(指美国旧金山)……他们离开的时候,全都抱着有朝一日返回家乡的愿望……”^[15]

其四 社会、环境背景要素比较分析

社会、环境背景要素是广西向国外移民的原动力之一,是移民迁出地“斥力”和迁入地“引力”的经常性要素。

共同性:

从整体而论,清代广西向国外移民,是广西历史上迁徙规模最大,持续时间最长,迁出地空间分布最广,迁入地范围最宽,民族成份、职业身份元素最多的朝代。主要在桂东南及沿海地区。移居目的地(除契约劳工外)均在周边国家,主要在越南。地理环境是人类赖以生存的自然基础,广西向国外移民其活动地域,运作空间,迁徙落脚地的选择,都受地理环境的制约。越南北方地理、生态环境与广西雷同,陆地边境线长,山水相连,道路相通,跨越边境便道有270多条,民间往来比较“随意”、“容易”,区域性人文环境基本一致,边境内外两侧均有跨境民族,而且越南一侧有许多待开发的土地山林资源。因此,清代广西移民,将越南北

部作为优先“迁入地”。清·两广总督策楞奏称：“粤西南境，地接交夷，土苗错处，各边封禁隘口，时有夷匪、汉奸潜出窜入，屡经设法查禁，而奸民出入如故，盖因商民出口贸易，并佣丁觅食，俱乐隘口出入近便，又多娶有番妇，留恋往来，是以偷渡不能禁止。”^[16]正如后来（越南）胡志明主席所言：“我们中越两民族，数千年来，血统相通，文化共同。在历史上素称兄弟之邦，且国土接壤，地区毗连，更属唇齿相依，互为屏障的。”^[17]中越之间，血统相通，文化相同，语言相近，山水相连，村屯相邻，道路相接，习俗相似。这些特征，是促进清代广西民众向越南大批移民的特有环境要素。

差异性：

1、民族性移民，中越之间，历史上，少数民族均有自由跨境迁徙、然后定居的习惯模式。他们基本上属山地或丘陵农民，具有宗族性组织特征，社会成员结构单一，都是农民家族。“众姓相约，举家举寨，扶老携幼，男主女眷，集体迁徙”。明末清初（1616~1650），迁出空间多属桂西山区，迁入地为越南北部山区。当时，一些瑶族移民从东兴入境芒街后并未沿江沿海而迁，仍然以“山地”为生，“进山惟恐不深，入林惟恐不密”，继续向西、向北迁移到越南北部、西部的山区定居。清代广西，大量的持续的汉满人从北方南下，拥入广西。外来人口挤压，当地少数民族，生存空间仄逼，资源分配不公，被迫向更南方的邻地、邻国移迁。这是清代广西少数民族向国外移迁的独特社会背景要素。“强者为王，弱者逃亡”，造成弱者的规避和转移^[18]。清代以前“广西僮（壮）居多，盘万岭之中，当三江之险，六十三山倚以巢穴，三十六源踞其腹心，其散布于桂林、柳州、庆远、平乐诸郡县者，所在蔓衍，而田州、泗城之属，尤称强悍，种类滋繁，莫可枚举”。广西“瑶，僮多于汉人十倍”^[19]。“昔日言广西之境，大约狼（古作佯，佯僮同族）人半之，瑶，僮三之，民居二之”^[20]。清政府实行“招垦政策”，南下拓荒。“外郡（指广西）地多山场旷土，向招粤东客民垦种，数世后，其德益繁，客主强弱互易……”^[21]从清·顺治至道光的两百年间，把汉人入桂推向高潮。到清代中叶，广西总人口中汉族已经超过少数民族，原来少数民族聚居的桂北、桂东南地区，变成了以汉人为主的地区。外来汉民不仅定居沿江依河的平原大垌，而且也向丘陵山区转移。清代，从康熙至嘉庆的150多年，广西人口迅速增多。清·顺治十八年

（1661年）广西人口58万余人，到了乾隆五十一年（1786年），增至627.4万人，净增500多万人。主要是汉人“易地谋生”，“成群结队地向广西迁移”。广西少数民族移居国外几乎都取陆道而迁，特别是中越边境地区，土地接壤，山水相连，通道众多，不仅有三条官方大道，而且有30多条民间通道，崇山峻岭的羊肠险道更多，陆上交通线甚为便捷，从农村到农村，从山区到山区，从少数民族地区到少数民族地区，人文、生态环境未变，生活、生产方式未改，从而较快地成功地融于“迁入地”的民族主流社会。

2、政治性移民，基本是军人、准军事人员及其眷属，其职业成份虽大多是农民出身的军人，武装人员，但还包括有渔民、游民、帮会成员等，成份具有多元性和复杂性。时差跨度长达200多年，主要在明末清初和清末（1644~1911）两个时段，一部分迁居越南的南阮当局地区（杨彦迪、陈上川等明遗臣民），从广西沿海地区，跨海伸入越南岷港沿海；一部分移居越北（刘永福、孙中山等部属）。迁出地区的空间跨越广西全境。广西地理区位特征，沿边沿海，地处边陲，国家控制力度较弱，又远离中央统治权力中心。在朝代转换，政权更替，军事较量之际，从北到南，从内地到边区，广西往往成为斗争较量的最后“时空”。一些领导人和参与者，又因最后时空的流失，趋利避害，而向境外转移，这也是广西政治性移民多次出现的特有的内外要素。其迁徙路线，往往因后有追兵，前途未卜，军事压力甚大，为了规避风险，保存实力，一般不是走官道，而是突破官方军控薄弱之地，随机应变，选择非正规性通道而转移迁徙。利用边境的特殊环境，扩大回旋空间，以利军事斗争，保存发展实力。杨彦迪、陈上川部则拥有庞大的水上战舰，适宜海上远航，因港因地制宜，选择最佳的落脚点和定居地。

3、经济性移民，主要是失地农民、失业手工业者。经济移民大多属单身体行为，除农民外，尚有失业工人和其他劳动者。契约劳工，时间集中在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（1840~1907），随着海上交通工具的发展，他们漂洋过海，跨国跨洲，长途远程转往欧、美、非洲及东南亚地区。广西经济性移民，在“迁出地”的社会环境：多处于欠发达地方的农村、山区；从事劳动者居多，经商富有者极少，迁出时身无分文者众，身带资产者寡。“迁入地”主要分

布在亚、非洲,处于经济落后,环境恶劣,交通不便的山区、农村、农场或基建工地;从事的职业几乎全是工农劳苦行业,靠劳动血汗钱为生,没有资本经营收入。特别是契约劳工,远离祖国故土,身陷异国他乡,签约卖身,失去自由,惟有寄托:“尸骸还乡,魂归故里”。例如在美国旧金山的广西劳工,“他们同愿意雇用他们的政府、公司或私人签订合同时,最重要的条件之一,就是要把他们的尸骸送回去。”^[22]

结 语

清代广西,向国外移民的三大板块,通过对其政治、经济、思想文化、社会环境等诸多背景要素的比较研究。分析其共同性和差异性,得出的启示:

其一、共同性:政治压迫、经济剥削、“生存”意识等,均是广泛、深层、长期的背景作用要素。国力强弱、政局安危、经济好坏、民生贫富、政策正误,牵动人心去向,导致迁徙基本动因。差异性:往往是直接的、个性的、特有的背景要素。由于各类移民的直接动机性和目的性的差异,导致广西清代时段,出现民族、政治和经济三类不同属性的移民群体板块。

其二、比较研究分析,显现三大移民板块,其各自“迁出地”的“斥力”和“迁入地”的“引力”,以及迁移过程中“二力”的相互作用和制约,虽具有相同之处,而更多的是不同之处,不仅影响广西移民在国外的“大布局”,而且直接关联其在居住国的“小布局”(如在越南);广西移民其“迁出地”的“斥力”,是移民现象产生的内因,是根本原因;“迁入地”的“引力”是外因,是移民迁徙过程和落脚点的外部条件。其“迁入地”的“引力”,是通过“迁出地”的“斥力”而起作用的。

其三、对移民背景要素,从多角度、多层次的

综合比较研究,可以以更全面、更确切的得知其作用力和影响力,对于祖籍广西的华侨华人,不仅直接关系到他们在居住国的生存和发展,而且长期影响着他们对中国国籍和中华民族认同感的深度与广度。

【参考文献】

- [1][2][6]〔清〕世祖实录[Z].日本大藏出版株式会社印.
- [3] 瑶族盘王节资料汇编[Z].广西民族学院,1984.
- [4]〔越南〕黎贵敦.抚边杂录卷一(版本不明,越南国家图书馆藏).
- [5] 秦钦峙,越维扬.中南半岛民族[M].云南人民出版社,1990.306.
- [7]〔清〕广西巡抚幕僚“半窝居士”(笔名).粤寇起事纪实录[Z].清同治十三年刊印,中华书局版.
- [8]〔清〕顾炎武.天下群国利病书[Z].(清光绪癸卯仲春月上海益吾斋石印)商务印书馆.
- [9] 黄钰,黄方平.国际瑶族概述[M].广西人民出版社,1993.
- [10][12] 广西民族学院赴泰国瑶族考察组.泰国瑶族考察[M].广西人民出版社,1992.246,271.
- [11] 越南社会科学委员会民族学研究所.越南北方少数民族[M].河内:社会科学出版社,1978,范宏贵等译,广西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,1986,168.
- [13] 美国西海岸瑶民社会状况[Z].
- [14] 广东省政协.华侨沧桑录[Z].广东人民出版社,1984.38.
- [15][22] 晚清海外笔记选[Z].海洋出版社,1983.
- [16] 清实录·宗亲实录(卷202).日本大藏出版株式会社印,19~22.
- [17] 黄国安.近代中越关系史资料选编[M].南宁:广西人民出版社,1988.1017,1019.
- [18] 明史·列传·广西土司[Z].南京:国学图书馆本.
- [19] 赵尔巽.清史稿列传(三百三)[Z].中华书局,14293.
- [20]〔清〕吴徵鳌,黄泌纂.广西《临桂县志》(卷十二)[Z].嘉庆七年,1963,桂林档案馆石印本.
- [21]〔清〕桂林人龙启端.粤西团练局略序.